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股本中包括的股份數目：

	港元
10,000,000,000股股份.....	<u>100,000,000</u>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港元	
266,000,000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2,660,000	76.00%
7,320,000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73,200	2.09%
76,680,000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766,800	21.91%
<u>350,000,000</u> 總計.....	<u>3,500,000</u>	<u>100.0%</u>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港元	
266,000,000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2,660,000	73.58%
7,320,000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73,200	2.03%
76,680,000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766,800	21.21%
11,502,000 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的 股份.....	115,020	3.18%
<u>361,502,000</u> 總計.....	<u>3,615,020</u>	<u>100.0%</u>

假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股份已根據全球發售發行。其並無計及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下述任何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發售股份將與本招股章程內提及的所有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符合資格收取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支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資本化發行所賦予者除外）。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購股權計劃」一節。

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未發行股份，惟總面值不得超過：

- (a)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及
- (b) 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本節「購回股份的股本一般授權」一段所提及的授權購回本公司股本的總面值。

該項授權將於下列限期(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限期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條改或更新授權時。

該項一般授權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 — 3.全體股東書面決議案」一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以購回股份，但總面值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後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的10%。

該項授權僅與於主板或股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並已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進行的購回有關，並須按照上市規則進行。有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 — 7.購回我們本身的證券」一節。

該項授權將於下列限期(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限期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修改或更新授權時。

該項一般授權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 — 3.全體股東書面決議案」一段。